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3樓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

承辦人：王羿涵

電話：(07)7995678#3047

傳真：(07)7406585

電子信箱：yihan@kcg.gov.tw

受文者：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全)等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337532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計畫、通過名單各1份(隨文引入)

主旨：檢送本局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學年度2030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子計畫三-3-3國民小學英語單字比賽活動計畫1份，請鼓勵符合資格之學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前瞻基礎建設—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2030雙語政策計畫」、「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推動英語教學實施要點」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2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4182號函辦理。

二、旨案計畫重要資訊摘要如下，餘請詳閱計畫如附件：

(一)目的：藉由英語單字比賽推廣學習英語字彙的重要性並引發學生英語學習的興趣。運用實體競賽模式，提供學生英語的個人展能舞台，激發學生英語自主學習，同時能與他校學生交流切磋。

(二)辦理單位：

1、主辦單位：高雄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下稱本市英資中心)。

2、承辦單位：高雄市立鳳西國中。

(三)參加對象：通過複賽名單者(如附件)皆可報名決賽。



裝

訂

線

(四)辦理項目及日期：決賽訂於113年10月19日(星期六)分A、B組共上、下午兩場次辦理。

(五)比賽地點：高雄市立鳳西國中(高雄市鳳山區光華路69號)

(六)報名方式：

- 1、網路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3年10月14日(星期一)止，逾時不受理報名。
- 2、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參賽，請報名學校確認參賽選手符合通過複賽名單後，至本市英資中心網站(<https://english.tgp.kh.edu.tw/>)完成網路報名，並上傳學生著作及肖像權授權同意書PDF檔(計畫附件一)，檔名格式：A/B組_行政區+校名，始完成報名手續。報名路徑：高雄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首頁/訊息公告/競賽資訊/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單字比賽-網路報名。
- 3、報名參與決賽選手名單將於113年10月7日(星期一)17時前公告至本市英資中心網站，請各校於113年10月9日(星期三)前自行至網站確認選手名單，不另發函通知。

(七)競賽說明：

- 1、比賽依學生年級分組報名(112學年度就讀4年級者請報名A組、112學年度就讀5年級者請報名B組)，每校參賽學生人數不限，指導老師可填報1~3人。
- 2、比賽題目命題內容：
 - (1)以教育部所核定之國小基本300個單字、全民英檢 GEPT Kids 600字、教育部九年一貫單字表1200字及常用2000字為命題基準，並得視比賽實際情況提升測驗等級，將題目命題範圍提升。
 - (2)提供賽前模擬練習專區及英文單字表下載，請學校及學生多加利用練習。網址：<https://english.url.tw>

/ketr。c。

(八)各組比賽時間：

1、A組：113年10月19日(星期六) 8：00~12：00。

2、B組：113年10月19日(星期六) 13：30~17：00。

(九)比賽方式詳如計畫。

(十)獎勵：

1、第1名~第3名：每人獎金新臺幣(以下同)2,000元；頒發指導老師及參賽學生獎狀各乙紙，指導老師每人嘉獎2次。

2、第4名~第5名：每人獎金1,500元；頒發指導老師及參賽學生獎狀各乙紙，指導老師每人嘉獎2次。

3、第6名~第8名：每人獎金1,000元；頒發指導老師及參賽學生獎狀各乙紙，指導老師每人嘉獎1次。

4、第9名~第10名：每人獎金500元；頒發指導老師及參賽學生獎狀各乙紙，指導老師每人嘉獎1次。

5、優勝獎：每人獎金200元；頒發指導老師及參賽學生獎狀各乙紙，指導老師每人嘉獎1次。

6、甲等獎：頒發指導老師及參賽學生獎狀各乙紙，指導老師每人嘉獎1次。

7、未獲個人、優勝及甲等獎項者：頒發指導老師及參賽學生「參賽證明」各乙紙。

8、參與決賽學生每人將發給參賽紀念品乙份。

三、辦理本次比賽主辦單位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請學校本權責同意公(差)假登記。

四、辦理本活動之主辦單位及承辦學校相關工作人員，由學校逕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案件處理要點暨該要點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

五、本案聯絡人：英資中心黃小姐(TEL:07-7104916)。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全)

副本：英語教育資源中心(請曹公國小代轉)(含附件)、本局國小教育科

局長 吳立森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

